公告编号：2018-015

证券代码：831099　　证券简称：维泰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年5月9日10：30分

结束时间：2018年5月9日13：30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北京天兆雨田律师事务所杨有陆律师

(七)会议地点：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喀纳斯湖路北路西三巷德泽园二区商务楼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及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固定资产报废核销事项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

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存货报损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18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30—13：30，下午 15：30—18:00。

(三)登记地点: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元、陈白冰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喀纳斯湖路北路西三巷德泽园二期商务楼5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991-3782317 3782310

传真：0991-3782363

(二)会议费用：0

(三)临时提案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